



聖經是什麼？



恩友宗教論著討論會著
恩友雜誌社出版

M6
B971
250

恩友叢書第一種

聖經是什麼

恩友宗教論著討論會

恩友雜誌出版社



3 1773 9592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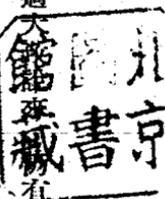
目 錄

序	頁數
一、聖經是什麼	一
二、我們應當用什麼態度讀聖經	八
三、舊約的內容與意義	一九
四、新約的內容與意義	三〇
五、聖經的歷史觀	四二

序

近代神學的趨勢，是回到聖經，因此，聖經就更加被尊重了。不過大體上，聖經做爲研究的對象；另一派則主張聖經是上帝的默示，逐字逐句都是正確的。我們認爲這兩派都是固執了片面的真理，缺乏全面的了解。我們認爲聖經是上帝向人特殊的啓示和人對於上帝特殊信仰的回聲，它本身不是科學或哲學。但是曾用過當代的科學和哲學知識來解釋上帝與人的關係，它的中心目的是叫人「信耶穌是基督」（約翰福音，二十章，三十一節）所以我們的態度是歷史的，是科學的，用整體的，批評的方法尋找上帝一貫的話語，但是這種尋找一定要通過祈禱藉着聖靈的幫助，才能領悟到那一貫的話語在耶穌基督身上完全具體實現。

其次我們應該說明這個宗教論著討論會是由燕京大學宗教學院幾位同學組成，他們主要參考 C. H. Dodd 的 *The Bible Today*，加以解釋，討論與批評，盡量用通俗的文字寫出來的。當然貢獻最多的，還是執筆的人，五篇當中：「我們應當用什麼態度讀聖經」一文是程紫明先生執筆，「舊約的內容和意義」一文是劉清芬先生執筆，其他三篇是駱振芳先生執筆。



我們大胆的將這幾篇文章刊印出來，一則爲應付當前同道的學習需要，二則盼望能得到更廣泛的批評與指導。由於時代巨烈的轉變，許多人都希望能讀到又不失基督教根本道理又能適應中國國情的本色化的寫作。更有人要求很簡單的將基督教介紹給他。由於這兩個要求的鼓勵，使我們敢有這個嘗試。是的，基督教不是別的，就是耶穌基督，全部聖經就是寫耶穌基督。我們這本小冊子也是企圖概括的，基本的介紹這本關乎耶穌基督的聖書。也就是根本地介紹一下基督教。

聖 經 是 什 麼 ？

對這個問題一個最簡單的回答就是：聖經是基督教的經典。關於這一點我們不必多講，因為大家都很明瞭。聖經分舊約新約二部，共計六十六卷，包括不同的時代和不同的作者，舊約中成書最早的阿摩司書遠在紀元前七百多年直到新約成書最晚的約在紀元後一百年左右。因此聖經是一個叢書的集成，集成的時期總歷時約一千年。著作的時代既是如此的不同，每一位作者也是各相懸殊。有教育程度很高的政治家如以賽亞，也有出身微賤以「苦力」為生的阿摩司。還有許多不知姓名的著者，如約伯記，路得記等。現在聖經已經翻譯成一千種以上的語言，每年的銷路佔所有書籍的第一位，古往今來受過它影響的人包括一切基督徒（當然也有天主教及希臘正教）及非基督徒，其數目之大非我們所能統計。一個有思想的人因此不能不問：聖經為什麼能影響那麼多的人，而經過近三千年的時期為何經久不衰而它的影響反日益增大？聖經的偉大究竟在那裡？

近代西洋文化有兩個來源，就是希臘與希伯來。希臘主要的供獻是科學和哲學，希伯來的貢獻則為宗教。這二種來源造成西洋文化的兩個重要因素，就是基督教與科學。基督教的精神配合希臘的政治方式遂產生近代國家的民主制度。基督教既為西洋文化的

重要因素，我們就可以明瞭聖經的重要性了。聖經代表基督教背後數千年的歷史經驗，希伯來人最深厚的宗教遺產。

聖經既是文字所寫成，當然它也是一種文學，同時也是世界上最偉大的文學。文藝復興是由於對希臘文學的研究，重新發現希臘文學的偉大而產生的。無疑的希臘文學是近代西洋文學的模範及來源，但希伯來文學的偉大又不減於希臘。希臘文學之代表如荷馬的史詩與後來的悲劇等都是宗教文學，也可以說希臘文學就是宗教文學。文學的要質之一是它所表現的思想，即以思想和內容而論希伯來文學又在希臘文學之上，因為希臘還是多神的思想而聖經則已由多神進為一神的思想。當然從文學整體來看我們不必分軒輊，可以認為舊約聖經中的文學和希臘文學同樣偉大，聖經對世界文學的影響也不下於希臘文學。

在聖經中我們可以見到嚴謹的歷史、美的抒情詩、描繪生動的故事、富於想像力的傳奇、宏大莊嚴的戲劇等；我們也可見到談道講理的書信，善於用象徵描寫的啓示文學，與熱情的先知文學，當然我們也發現一些無聊的家譜，冗長而繁瑣的獻祭禮文及人名錄等，但這些東西並不妨害我們對聖經的欣賞。

偉大的文學必須有偉大的民族生活作背景和來源。表面看來聖經雖內容複雜包羅萬

象，但它却是一個延續不斷的民族發展史。這個民族不是一個普通的民族，而是一個宗教思想非常發達的民族。遠在紀元前第八世紀，一般其他民族還在拜日月星辰，山川木石的時代，古代希伯來民族中就有一般別具慧眼的先知先覺們起來，向人類啓示最大的真理：就是神的獨一、超然、聖潔、公義、慈愛和憐憫。聖經的重要還不在於它是最偉大的文學，乃在於它能告訴我們上帝的性格，上帝與人的關係以及與世界的關係。它告訴我們應當怎樣正當的崇拜他，也教我們明白在上帝的治理下什麼是人生的目的和責任。換言之聖經就是上帝的「啓示」，然而上帝所啓示的不是一些公律或關於真理的敘述，上帝的啓示乃是在歷史中的行動。上帝不是一個死的公式或像自然律一類的東西，上帝是一個全知全能全愛的大靈，這個有形的世界乃是神愛的化工，但祂不是造完這個世界就和它脫離關係，祂又是管理着這個世界，管理着整個的歷史。

全人類是神造的，但祂和一個民族有着特殊的關係。這種關係的造成當然也是因為希伯來人賦有一種宗教的天才，比別的民族更能敏銳的感到他們和上帝的關係。因此他是上帝的「選民」，是負有特殊使命的民族，方才我們說過聖經是上帝在歷史中的自我啓示，告訴我們上帝在歷史中的行動。他在古時就和始祖亞伯拉罕立約，應許使他的後裔如同天上的星海邊的沙那樣多，在人的一面則須要專誠的信祂拜祂。這種「約」的觀

念頗爲重要，也就是「舊約」命名的由來。上帝和希伯來民族的立約起於對亞伯拉罕的選召，後來的幾位民族祖先如以撒，雅各都是保有這種關係。直到以色列民（希伯來民之別稱）在埃及淪爲奴隸，上帝特別選召摩西，一位偉大的民族英雄，把他們從爲奴之地領出來，因此上帝不但照顧他的人民，也是他們的解放者。在西乃山向他們頒佈律法，應許他們如果遵行這一切誠命典章，就使他們成爲大國。但他們背叛上帝，因此在紀元前八世紀時上帝又興起一般先知們，把祂的旨意教導人民。但他們不聽先知的教導，以致他們被巴比倫國征服，被擄至異邦。

在極端痛苦和絕望當中，他們開始去體驗人生，體驗上帝的旨意。那時有一位開明的統治者叫他們回國恢復自由。於是他們鼓起新的勇氣，以痛苦中獲得的經驗開始對上帝更深的效忠。他們回到故鄉巴勒斯坦重新修建聖殿，組成一個以宗教爲基礎的社會。耶穌基督和祂的教會就是在這種背景之下產生的。整個舊約時代的歷史顯示人類如何在嘗試與錯誤中歷經長久奮鬥的時期，方能逐漸認識上帝，耶穌來到歷史中要將上帝完完全全的昭示給人類，但猶太人不明白反而把祂釘在十字架上。這更暴露了人性的莫測和不可挽救的錯失；但耶穌基督復活的大能彰顯在使徒身上，在一個完全敵對的環境中建立了教會而產生了一部新約。猶太人的背叛上帝顯明了舊約的失效，但上帝爲完成

神的救法，以耶穌爲中保而成立了新約，由上面諸段我們不難見到這一貫的史實：由希伯來部落而到以色列國，而被擄，回國，以至新約的教會及後來的教會。聖經是縱貫這一個繼續不斷的社團而成統一的線索。在這一串歷史當中，上帝不斷的作着自我啓示，最後藉耶穌基督成肉身親自來到人類的歷史當中。全部的聖經都是爲着這一件事件見証。

有人也許要問上帝既然和人立了新約，爲什麼現在我們還要保留舊約？這是一個古老的問題，在初期的教會中就有不少的人主張要廢除舊約而只以新約爲經典，但這個建議被大多數人否決了而否決得很有道理。新約是舊約背景的產物，離開舊約也就很不容易明瞭新約中的觀念，例如所謂「天國」，「救贖」，和「稱義」等觀念都有其深厚的舊約背景。我們若以舊約的眼光來讀新約一切難了解之處就可迎刃而解了。舊約中有許多不完全的地方，到新約時代一切都在基督裏完成了。在舊約中我們可以發現許多人物在道德上的缺點，這會使我們不安，也常有種種矛盾前後不符合之處，這一切在一個慎思明辨的讀者面前很難以一種牽強附會的解釋去消滅它們。道路是崎嶇不平彎曲多變的，但它清楚的指向一個目標，那便是新約中的基督。在這新與舊的對比之下，矛盾是易見的，常容易引起一種思想上的緊張。但是這種思想上的緊張可以使我們深思以認識

更多的真理。舊約中所表現的一切對上帝看法的矛盾以及一切道德的缺陷更提醒我們它本身的不完全，而需要新約來完成它。我們在前段曾說過聖經告訴我們人類如何在歷史中歷經嘗試與錯誤的長期奮鬥，這正說明聖經本身不是和我們生活無關的一些古老的記載，而是一切有血有肉現時人生的寫照。同時我們也不可把它籠統的毫無歷史眼光的看爲一成不變，而認爲聖經中的每一句都有同等的價值，因此造成一種開倒車式的泥古，關於這一點將來再撰文另述現在不詳細在此討論。總之當我們讀舊約時不要忘記了新約，而舊約是在成長的過程，一切均須新約來完成。換言之就是新約是舊約的「應驗」。

基督昇天後一般使徒及信者都有一種信仰以爲基督不久就再來，因此大家對耶穌的生平不太注意也沒有想到要有一個詳細的記載。但是等到親眼見過耶穌的使徒們漸漸老了，也有的死了，關於耶穌的生平與教訓就有記載的必要。同時在教會中也漸漸有許多以訛傳訛荒謬不經的傳說，若沒有一個適當的方法，就會把基督越傳越不像話。於是就有人蒐集使徒們關於耶穌的教訓和生平，也有的是使徒自己寫的如約翰福音，這是福音書的由來。比這個略早的就是保羅書信，也漸漸被人奉爲經典。本來的著者們並不知道自己的作品會在後世被人奉爲經典。如腓利門書不過是私人的信札，爲一個潛逃的奴隸請求主人饒恕。這些書信有些內容不過是爲應付當時的需要寫的，並不是叫萬世的人都

效法。例如保羅在給哥林多教會的書信說聚會的時候女人應該蒙頭，那是針對當時的風俗所有的規條，並不是說在二十世紀的今日也必須遵守，但在保羅書信中大半講的都是基督教的基本要道，當然有它永久的真理，而必要相信的，所要在於讀者能慎思明辨，知道什麼是永恆的真理，什麼是因時制宜的規條。

寫聖經的目的在約翰福音裏有一個清楚的說明：「但記這些事，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並且叫你們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約翰福音二十章三十一節）我們以前說整個聖經是為道成肉身的基督作證也就是這個意思。上帝在古時感動祂的先知們把祂的真理講明，又在耶穌基督裏把自己完全表明出來，從四福音及保羅書信裡以至新約裏其他的各書，我們得以認識耶穌和祂的救法，使我們因相信祂可以得到生命。因此聖經不是一部普通的書，也不是憑着人的意思寫的。那位創造宇宙、選召亞伯拉罕，領導以色列民、差遣聖子降世的上帝為我們預備了這一部聖經，聖經是上帝的話，我們相信上帝的話就可以得到生命。

我們應當用什麼態度讀聖經？

記得有一次，有一位教員接到他朋友送給他的一本新約聖經新譯本，這譯本是從希臘原文善本翻譯出來的，費時七年，校正了很多舊譯本的錯誤，這位教員接到這本書後感覺無限興奮，他立刻拿着這本書跑到教員休息室去向同事們介紹，大家都圍攏來看，其中有一位先生只瞟了一眼，立刻帶着不屑一看的態度淡淡地說：「這本聖經有什麼好處，紙張壞，裝釘又不美觀，印刷的樣式也不悅目！」

這位先生的言論似乎是非常幼稚，他只會用裝釘和印刷來評論一本新譯的聖經，當然不免令人啞然失笑，其實，我們不要以為這只是他所鬧的笑話，我們自己也常常在讀聖經的時候犯着類似的錯誤啊！

★

★

★

今天我們想談談我們應當用什麼態度讀聖經，我們固然很少有人像那位教員先生一樣用裝釘和印刷來估計聖經的價值（我說「很少人」而不說「沒有人」是因為我也確實看見過有人欣賞皮面燙金的精裝聖經而把它放在書架上作為終身的裝飾品）但是我們常常容易犯別種形式的錯誤態度，現在我們最好先分析分析一般人有那幾種不完全正確的讀

經態度，然後審察自己的讀經的態度，批判它，改進它。

有的人不高興讀全部的聖經，他覺得聖經中有些內容是毫無意義的，但他也還相信聖經裏面確有偉大的真理，於是他常讀聖經中他所喜歡的章節。有一位基督徒，他寫文章、講禮拜、總是引用登山寶訓（太五、六、七章）他還常得意地告訴別人，整部聖經只要留下登山寶訓就夠了。

有的人只把聖經當作文學作品來欣賞，路德馬丁的聖經德譯本奠定了德國文學的基礎，英皇詹姆士的英譯聖經欽定本在英國文學作品中只有莎士比亞能與它並列。聖經裏面有華美的詩篇，生動的戲劇，典型的短篇小說與富有想像力的啓示文學等，近來還有人出版了一本聖經文學讀本，割裂了聖經，再用文學眼光排列起來，這本書的銷路却是意外的廣。

有的人把聖經當作一本名言錄，有時抄錄幾句作為座右銘，有時抄錄幾句贈親友，這些格言只要合乎他當時的需要，出處的上下文是無關緊要的，譬如說，常常有人引用「非以役人，乃役於人」來宣講基督教，而這句話的下文「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往往被認為是一句名言的累贅。

有的人當自己有一個新的思想時，無論這思想對或不對，他都能從聖經中找到根

據，當他贊成用仇恨的動力改造社會時，他可以引用「以牙還牙，以眼還眼」，一旦他又贊成用愛的動力改造社會時，他可以引用「你們當愛你們的仇敵」，他會強調聖經的權威，但這權威是建立在他自己的思想上的。

有的人絕對相信聖經的權威，甚而認為聖經是上帝啓示、作者聽寫、逐字正確、句句可用字面意義來解釋的，創世紀說天地人物是在六天之內造成的，所以達爾文的進化論必須推翻，保羅說女人在會堂裏必須蒙着頭，所以今天也必如此奉行，啓示錄中說耶穌會駕雲再臨，他們真在等待着耶穌駕着祥雲從天邊飛來。

有的人把聖經當作解決疑難的工具，遇事不能解決時，先做禱告，然後打開聖經，隨手一指，看手所指處聖經說些什麼，有時真解決了問題，有時也會鬧出大笑話來，有時真有聖靈感通的神秘經驗，有時却變成迷信式的占卜。聖奧古士丁因放縱私慾在上帝面前痛悔時，忽然翻到羅馬書十三章十四節（總要披戴主耶穌基督，不要為肉體安排去放縱私慾。）因而歸主成聖，但這種方法被濫用時，與向偶像求籤沒有什麼區別。

有的人喜歡用純科學的眼光來批判聖經，他們認為創世紀與進化論相衝突，耶穌復活活在科學中無根據，聖經中所記的史實很多不能從別的史籍中找到旁証，所以科學愈昌明，聖經的價值愈減低。

上面所說的讀經態度，有的全然錯誤，有的包含局部真理，假使我們固執地自以為是，用一己的偏見去讀聖經而不加客觀的研究與體認，讀經倒不如不讀聖經呢！

★

★

★

歷史是鏡子，歷史中有上帝啓示的一貫線索，我們要想回答我們當用什麼態度讀聖經這問題時，不妨先看看教會的歷史能給我們什麼指示。

教會與聖經在基督教信仰中是不可分離的，超越的上帝是人類的創造者、導引者、依靠處、與歸宿處。他選擇以色列民顯示他自己，他與以色列民立了「約」，要以色列民知道他們是上帝的兒女，認識上帝的真實與聖愛。因為這「約」，以色列民成了一個特殊的團體——教會，很自然地教會裏面會有人把他們與上帝所立的「約」用文字表達出來，表達的方式各有不同，有的是歷史的敘述，有的是詩歌的抒情，有的是先知的聲音，有的是象徵的推想，但都是以這「約」為中心，教會的份子認為某些作品確是受上帝引導而寫成，確能用文字表達這已立的「約」，於是列為經典，遺傳下來。

後來以色列民大多背棄了他們與上帝所立的「約」，上帝藉着耶穌，作一次最完全最終極的啓示，他選擇了普世信他的人作為新以色列民，他用耶穌在十字架上的血，與新以色列民立了一個新約，要他們知道他們是上帝的兒女，並且是普世得救的種子，

這些新以色列民因新約而結成一個新的教會。同樣，很自然地在這個新的教會中也會有人把這新約用文字表達出來，表達的方式也有歷史的敘述、書信，和善用象徵的啓示文學等，這些作品的一部份被新的教會認為確能表達所立的新約，於是也被列為經典，遺傳下來。

對於新約而言，以前的「約」稱為舊約，立兩約的既是同一位永恆的上帝，兩約之間自有其整體性，舊約是新約的準備，新約是舊約的完成，教會把新舊約聖經流傳下來，表明上帝的啓示與他和信徒立約的根據，不是很自然的事嗎？

有了上帝，才有上帝與他子民所立的約，有了約，才有上帝兒女的有機體——教會，有了教會，才有關於這約的經典，有了經典，才能使不知上帝啓示的人信仰上帝，歸向他，加入教會，直到普世得救。這告訴我們聖經怎樣形成，也告訴我們聖經訂定之初，教會對聖經的態度——聖經是上帝的話，因這話，我們能成爲他的兒女。

在第一世紀之末，教會所用的聖經已經大體上與我們現在的聖經完全一樣，舊約三十九卷，大家都認爲是基督來臨與普世得救的預言和背景，新約中的四福音，使徒行傳，保羅書信，也都一致地被認爲是他們信仰的準則。每逢主日，會堂都在唸着聖經，老年人在低頭緬想當年耶穌在世和使徒傳道的情境，小孩子也漸漸學會認識上帝，接受救

恩。

聖經是一本傳遞教會信仰的特殊的書，同時也是一本很多作者寫成的普通的文集，因為它特殊，它是上帝的啓示，只有信上帝的人才能深入了解，因為他普通，每卷書都包含着人的因素、作者的歷史條件、個人經驗都影響着他表達上帝的啓示的方式。到第三世紀初，即有信徒在他接受聖經所傳遞給他的信仰外，開始用歷史的方法批判聖經，歐利貞 (Origen) 在考証舊約諸卷的作者和年代，研究四福音記載的不相符合處，狄奧尼西 (Dionysius) 甚而敢反對教會的傳統，認為第四福音與啓示錄並非出於一個作者，這種批判的精神，對後人了解聖經，有極大的幫助。

當時的教會，常用比喻解經法去了解聖經，約拿被大鯨所吞，三天以後再從魚腹出來，這被認為象徵着以色列民被黑暗吞滅，最後終必得救，也被認為象徵着耶穌三天在墳墓裏而後復活，這種比喻的解法有時能獲得一部份真理，有時也容易曲解聖經。

第四、五世紀時，一方面由於自由解釋聖經所引起神學思想上的衝突，一方面由於教會與政治結合而成爲一強有力的組織，在多次大會中確定了正宗的信仰——信條的制定，一切聖經的解釋都以信條爲歸依，教會組織變成了聖經權威的所在地。

到十五世紀初，教會組織已腐敗不堪，信條已變成死的條文，成爲教皇濫用權柄的

工具，聖經也與平常信徒脫離關係，因而宗教革命的浪潮，如風起雲湧，勢不可遏，聖經不再被教會組織所把持，平信徒都可以直接由聖經來鑒定自己的信仰而不受專制教皇的壓迫。這個時期發生了三種現象，第一是教會組織的權威被輕視，因而不能不加強聖經的權威，認為聖經是「逐字啓示」「一字無誤」的態度，由此產生，這無疑是這個時期中的偏向，這個偏向一直到今天還流傳在一部份基督徒之中。第二是聖經既是每個信徒所能讀，各種不同主觀的解釋當然不可避免地發生衝突，因而有各種教派的產生，就一方面說教會是分裂了，就另一方面說，我們對聖經的了解也愈多了。第三是不信宗教的人也開始研究聖經，以文學遺產衡量聖經，以倫理觀念估價聖經、以歷史書籍看待聖經的作品，日漸加增。

十八、十九世紀是科學與理性的世紀，聖經接受了最嚴格的批判，有些科學家認為聖經的一部份記載不合乎科學；有些歷史學家用研究古代歷史的方法來懷疑聖經記載的真實性；有些考古家努力發掘古代聖經原稿，校勘今天聖經中的每一個字眼以發現聖經記載中內在的矛盾；二百年過去了，聖經像一塊精金，經過烈火的洗禮，仍然放出燦然的光芒，科學除去了我們對聖經死板的看法，歷史學為我們找出聖經六十六卷書中一貫的線索，聖經批判使我們更正確地了解聖經中每一個字眼。

這些史實給我們的教訓真是太多了，生活在二十世紀，五十年代的我們，當怎樣接受歷史的遺產而有一種讀聖經的正確態度呢？

★

★

★

我們的態度可以分兩方面來說明：

第一是讓聖經自己說話。

我們已經說明聖經是上帝在歷史中的啓示，聖經中每一卷書都有它的歷史背景，所謂讓聖經自己說話，是要我們每一個讀聖經的人，站在作者的時代與環境中，領會作者寫這本書的目的是什麼？他爲什麼用這種方式來闡明上帝的啓示？這本書的最初讀者怎樣了解它？這本書所遺留下來的永恆真理是什麼？我們不妨舉兩個例子來說明：

很多人覺得創世紀前數章與進化論相矛盾，其實，矛盾不在創世紀與進化之間，而是讀者問錯了問題。作者寫這些文章的目的並不是要解答宗教與科學間的問題而是要回答當時信徒的問題——宇宙與人是那裡來的？人的本性與上帝到底有什麼關係？創世紀前數章中最早的材料大約是紀元前八百年時的產物，我們試站在那個時代，那位作者的環境中，設想他所遇到的問題，設想他耳聞目濡很多巴比倫關於創世的神話，他的作品中很自然地會有神話的色彩。他用他的思想方法來說明他所相信的真理——唯一的上帝

創造了天地並按自己的形像造人。他用當代的思想背景寫出他的宗教信仰，顯然是很能令當代人滿意的，我們只要認清楚作者的歷史環境，把握着作者所說明的永恆真理，無論我們用生存競爭論或互助論來解釋人類身體與精神的演化，無論我們用星雲說或其他學說解釋天體的形成，都不會與創世紀有什麼衝突了！

也有很多人懷疑福音書中所記耶穌復活的事，他們以為耶穌復活是與生理學相衝突的，已釘死的人流盡了血怎能復活呢？假使我們站在耶穌門徒的立場，我們就不會問這樣問題了！試想一羣平凡無知的門徒，當耶穌釘在十字架的時候他們都已完全失望而作鳥獸散，什麼力量使他們三天之後忽然完全改變，不顧喪失性命的危險，傳揚耶穌復活的福音？假使我們不相信說謊會發生這樣大的力量的話，我們一定會相信他們確是親身經歷到耶穌的復活了，試想這群內心火熱赤誠如熾的門徒敘述耶穌的復活時，除了赤裸裸地寫出他們親身經歷以外，還需要什么解釋麼？最初讀福音書的人親眼看見門徒們活生生的見證，還需要什么解釋麼？所以讓聖經自己說話時，我們就能相信耶穌復活是事實，至於耶穌怎樣復活，我們儘可用科學的方法，推理的方法，生活體驗的方法去研究。

讓聖經自己說話，這也就是讓聖經原來的內容與意義呈現在我們面前，只有這樣，我們才不會斷章取義地胡亂解釋聖經，我們才不會曲解聖經來將就自己的思想，我們才

不會挑選幾節自己所喜歡的章節而忽略了整體的意義，只有在這種了解下，才能使把聖經當作文學作品或倫理規範的人更豐滿地了解聖經。

第二是從聖經中聽上帝的話。

聖經既是上帝在歷史中向「選民」所說的話，凡信上帝的人自必應當從聖經中聽上帝的話。當我們每天清晨深夜，讀着聖經面對上帝時，歷史中的啓示，不再是死的過去的事實，上帝的話已親臨在我們心中，古今千萬聖徒都爲這活的上帝通過祈禱與讀經的親自臨格作見證。當我們在諦聽上帝的話的時候，聖經變成了一本有生命的書，我們整個的心靈被聖靈的亮光所導引，被祈禱的空氣所充滿，一切理智的困難，偏執的己見都完全消亡，我們只能像撒母耳一樣虔誠地呼求，「耶和華啊，請說，僕人敬聽！」我們的問題只是如何更澈底地接受上帝的話，把它融化在我們的生活中。當上帝的話非常清晰時，我們就當絕對順服，我們既信仰真理屬於上帝，服從真理即是最大的自由！

不過，要懂得上帝的話不是一件很容易的事，我們常會把自己的思想當作上帝的話。當我們聽一位先生講演時我們常喜歡知道他的經歷以便多了解他的話，我們若從聖經中多懂得上帝的言語，我們除了應有聽訓的心靈準備外，還須要對聖經有更多的知識，所以聖經批判學對於幫助我們聽懂上帝的話有極大的價值。所謂批判不是爲批判而

批判，乃是爲多懂得上帝的話而批判；所謂批判不是找聖經的錯處，而是發現聖經的真實性；批判學中有的是研究聖經每一卷的作者、著作年代地點、時代背景、如何流傳等，有的用各種古代稿本相互比對以求得聖經原稿的正確經文。現在已經有極好的聖經註釋，都是本着批判學和靈性體會寫成的，這些註釋確能幫助我們從聖經中懂得上帝的話，所以我們平時最好儘量多讀些這類的書，作我們每天聽上帝的話的準備。

當我們漸漸學會從聖經中懂得上帝的話時，我們就不會受占卜式讀經的迷惑，因爲上帝的話自有其整體的意義，片斷的經文並不足以顯示上帝的聲音；我們也不會受「逐字啓示逐字無誤」刻板式權威的束縛，因爲我們決不會因放棄這種看法而影響聖經對我們信仰的權威與力量。

總之，我們要用歷史的觀點，整體的認識，批判的方法，謙虛的態度，通過祈禱的道路，用順服真理的心情去讀經，這聖經是上帝的言語，基督教會的唯一經典，基督徒信仰的準則。

舊約的意義和內容

本書第一章在說明聖經是什麼的時候，曾經告訴我們舊約的主要內容以及它與新約的關係，現在要較詳細地認識一下舊約。

今天有許多基督徒討厭舊約，認為在它裏面雖然有許多美麗的詩歌和生動的故事，但是也有許多地方表現着狹隘的國家主義的精神和對敵人凶暴殘忍的態度，和新約的博愛精神相矛盾。怎麼能從舊約的整體看出什麼意義來呢？也有人認為舊約所描述的，不過是兩三千年以前地中海邊上一個小民族的歷史，它的時間、地點和各種社會條件都與二十世紀的中國不同了，我們讀它做什麼？何況它裏面又充滿各種神話，傳奇和一些不能令人相信的事蹟呢？他們覺得舊約應當刪改，甚至完全扔掉。

在另一方面也有許多熱誠的基督徒認為舊約全盤是上帝的啓示，字字句句都是上帝感動寫成的，他們相信舊約的絕對權威，不接受任何的批判，他們也確乎從舊約中，得到生活的力量與信仰的幫助。

舊約究竟有什麼意義？怎樣了解才是正確的？這是我們首先要解答的問題。

在前兩章裏我們已經指出，舊約是新約的準備，新約是舊約的完成；離開舊約的背

景，就很難了解新約的意義。現在再詳細的加以說明。

首先我們必須承認科學的歷史批判的價值，因為經過這種批判，我們可以分開精華與糟粕，吸收其精華，而排除其糟粕，正像我們吃東西一樣。舊約有許多地方，由於社會條件、傳述失真或道德落後的限制，是我們不能接受的。耶穌當時也會這樣批判過舊約，澄清提高了許多舊約的思想。但另一方面在批判的時候，我們必須放棄自己人本的思想與見解，得到舊約的本質與精華。我們不能像一個旁觀者從房子外面看一看裏面的情形，我們必須走進房子裏面，生活在自己的家中，來了解舊約的真意，因為我們只有和上帝進入一種新的關係，才能明白祂的話。

舊約最基本的本質和精華是他們對於上帝獨特的信仰，這是和其他民族迥乎不同的！他們相信只有以色列的上帝耶和華，才是獨一無實的活神，是最先存在的，是宇宙萬物的主宰，人類不過是祂的創造。這個上帝曾經揀選了以色列民族做祂的選民，與他們的祖先亞伯拉罕立約，領他們出埃及，幫助他們進入迦南地。這種信仰是最基本的假定，超過一切理智的分析與想像，是聖經中獨特的啓示。因此我們了解舊約的時候，需要穿過它的形式和外表，看到它的中心，並且走到與上帝立約的關係，才能明白上帝啓示的意義。

現在我們研究一下舊約的內容。

以色列族出埃及是在紀元前十三世紀或更早些，到紀元前第十二世紀他們進入了迦南地，奠定了立國的基礎，經過許多士師和三個王以後，分裂成爲南北兩個王國，南部名叫猶大，建都在耶路撒冷；北部名叫以色列，建都在撒馬利亞。這兩個小王國常常互相鬥爭，并且介於亞述和埃及兩大帝國之間，成了他們角逐的場所。

在紀元前八世紀以前，他們只有口傳的或片斷文字記載的歷史材料，沒有寫成的舊約。到八世紀中葉出現了幾個偉大的先知以後，才漸漸編纂了舊約的各書，這些先知們對於舊約的經典的性質，有很大的影響，所以我們要首先看一看這幾位先知的事跡。

當時的歷史背景是這樣的：

在紀元前七五〇年左右，南北兩國曾有一度和平的現象，那時北國耶羅波安第二在位，打敗了四週的小國，使國家強盛起來。但跟着就來了經濟懸殊，政治腐敗和道德墮落的現象。耶羅波安死了以後，內亂不已，再加上亞述帝國的進攻，在紀元前七二一年，以色列王國就被滅了。

亞述的軍隊又向南進攻，占領了猶大王國的各個大城市，只剩下了京城耶路撒冷，在亞述王的層層包圍之下，像籠裏囚住的鳥一樣。但猶大王希西家拒不投降，依靠上

帝，抵抗到底。突然一夜的工夫，亞述軍隊退却了，牠的原因聖經記載是上帝特殊的幫助。猶大王國就這樣保全了。後來有一位很賢明的君王名叫約西亞，從事社會與宗教的改革，很有一點中興的氣象，但是不久又失敗了。這時巴比倫興起來，滅了亞述，進攻猶大在紀元前五百八十六年攻下了耶路撒冷城，猶大就亡國了，許多人民被擄到巴比倫去做奴隸，過着流亡的生活。又過了五十年，波斯滅了巴比倫，才允許猶太人回國去，一些虔誠的人民回去了，經過了千辛萬苦，奮鬥掙扎，才慢慢建立了自己的宗教與社會組織。

這兩個小國二百年的歷史，有什麼特殊的意義呢？爲了解答這個問題，我們必須藉着先知們對於歷史的解釋，進到裏面去看一看這段歷史事實的意義。先知們看歷史的意義，是由於上帝的啓示，是有特殊重要性的。

首先我們看一看阿摩司，他是南國一個放羊出身的窮人，在紀元前七五〇年左右，受到上帝的差遣，來到北國，看見當時社會的奢侈腐化，壓迫剝削的現象，大聲疾呼的告訴我們，以色列的上帝是一位公義而有能力的活神，在歷史中會彰顯祂的作爲，而且與以色列人有特殊的親密關係。但是祂絕不能因爲和他們的親密關係，就忽略了他們道德上的審判，在上帝看來，他們只有特殊的責任，而沒有特殊的權利。他指出當時社會

種種罪惡的行爲，是得罪上帝的，要遭到上帝嚴厲的懲罰。除非他們趕快回頭，離惡行善，施行公義，上帝將藉着國際的關係，用亞述來審判祂的子民。

從後來歷史發展中看，阿摩司有些地方是過於把歷史事實簡單化了，但是他所宣布的上帝在歷史中公義審判的道德規律，則是基本的道理，也是整個先知運動的起點。

阿摩司以後二三十年的工夫，北國有一位先知何西阿出現。他同樣看出社會的腐敗，並且引用古代的話，說明上帝對於背叛者的審判，是決不可免的。但他更深切地相信上帝與以色列的密切關係，不能因爲以色列的犯罪而打破。他看到在懲罰的災難以後，以色列人還有希望與上帝和好。因此他更豐富了阿摩司的上帝觀：上帝不但是公義的上帝，也是仁慈的上帝。

我們很難說在阿西阿這兩方面的矛盾已經很好的統一起來，但是從這以後，整個舊約的思想在這兩端中間不斷辯證地向前發展。

當何西阿的工作快要結束的時候，在南國裏有一個更偉大的先知以賽亞出現了。他是一個貴族出身，大部分時間是與當時社會和政治的領袖們來往，他的宗教教訓也是針對着這些問題的。他很明顯的把當時兩個相反的原理，統一成爲一種初步的歷史哲學。從一個整體來看，以色列是在上帝公義的審判之下；但是上帝並沒有完全棄絕祂的選

民，他要大施憐憫，保留他們中間聖潔餘留的種子。

這時亞述王的兵圍攻耶路撒冷，人心惶惶，萬分恐懼。以賽亞堅持抗戰，安定民心。他說上帝要他們在這種危險苦難中，趕快悔改，歸回上帝。而且爲了這個目的，上帝要暫時保存這座京城，使牠不致立刻滅亡。果然，亞述王的兵突然不可解地退却了，正像以賽亞所說的。這樣，他們脫離了當時的苦難，得到了些充分的時間，休養生息，奠定國內社會和宗教的基礎，保存了一種獨特的宗教傳統，傳佈到全世界。

但他們脫離苦難以後，並沒有什麼普遍的改革。以賽亞自己却召集了門徒，就是他所認爲聖潔的餘數，遵守他的教訓，繼承他的信仰。

希西家死了以後，經過瑪拿西的反動時期，有約西亞的改革運動，他採取了古代宗教的原則，經過先知的修改，來適應當時社會的需要，這就是現在申命記大部分的內容。這種改革曾帶來了一些新的氣象，但是外面環境的變化，給國內許多壞的影響，他的改革也沒有發揮更大的力量，死後又沒一個好的繼承者，就又入於黑暗時期。這時候巴比倫已經滅了亞述，給猶太國的危脅越來越大。大先知耶利米出來了，他是一個小城市祭司的兒子，是一個爲社會罪惡痛心疾首的先知。他繼承了先知的傳統，深刻考察國內國外的情況，他見到本國人民不斷被虜，巴比倫的侵略更加厲害，國內的人民丟掉了勇

氣和信念，就預料到上帝可怕的審判不但不可避免，而且很快就要來了。果然不久猶大被滅了，人民又大量的被擄到異邦去，耶路撒冷被毀滅，國內變成一片荒涼，傷心慘目。最基本的原因，是他們背叛了上帝道德的規律。這時先知耶利米又向他本國的人宣述，上帝仍然要施憐憫，在他們個人中間立新約，把律法寫在他們心上，使他們認識上帝，成爲上帝的子民。這樣他開始發見了個人在宗教上的職責，人類需要對上帝有內在的個人的瞭解，並且答應他的呼召。

在以色列人被擄到巴比倫的期間，在當時大家極端絕望的時候，大先知以西結出來了，他堅信上帝必要憐憫祂的選民，以色列還有光明的前途。他接受了耶利米「新約」的思想，相信當上帝施恩的時候，以色列民將要像骸骨一樣，復活起來。這樣，他堅定了他們的信心，帶給了他們希望和力量。

過了半個世紀，波斯王古列允許猶太人回國去，有些虔誠的信徒回去了，在各種艱困苦之中，做着極堅貞英勇的奮鬥，重建了他們的社會與宗教。這時候有一位無名的先知，寫了以賽亞書四十章至五十五章，來鼓舞更多的人回國，並且說明上帝的國度就將來到，帶給了他們新的力量。這樣，很少的這些猶太人保存了世界最大的宗教中心。

爲什麼猶太人在這樣重重壓迫、流亡、艱難、困苦、當中，仍然存留下來？爲什麼

他們保存了而且發展了他們的信仰，而且在以後歷史上起着積極的作用？這就要歸功於當時的大小先知們。他們由於親身的經驗，當他們的思想向上帝敞開而且觀察外界事物變化的時候，他們了解了歷史的特殊意義。這並不是他們憑着自己的想像創造出一套歷史觀來，乃是由於他們從上帝得到了啓示，所以他們說話的時候是做了上帝的代言人，宣傳了上帝的話。他們都有着共同的經歷：親自經歷到永生上帝的真實和威嚴，自己在上帝面前受到審判與赦免，聽見並且答應了上帝的呼召，才出去宣講歷史的特殊意義，說明上帝在歷史中施行審判，呼召世人從罪惡中歸回。

這一段先知的歷史所以特別重要，是因為舊約的完全形式，都是在這時期才開始的；舊約的歷史書，像士師記，撒母耳記，列王記等，都是先知的門徒們，搜集過去歷史材料編纂的，都帶着先知的影響；從創世記到約書亞記的六本書，也在編輯的時候，受到先知許多影響。牠們不僅是記述歷史，更是要表明歷史的意義，像先知們所說的。

現在讓我們再簡要的看一看更早的歷史。

先知們在他們的教訓裏，總是說明他們所說的是根據過去上帝在歷史中的啓示，特別是上帝從埃及把他們解放出來的事蹟。在這段事蹟的記載裏，帶有許許多多傳奇的色彩，這是因為在那個歷史大的變動當中，產生了傑出的領袖，有了非常生動的故事，就

產生了帶有傳奇色彩的傳說。

當時的事蹟，簡單說起來是這樣的：當時一部分以色列人，在埃及的境內過着奴隸的生活，他們受到極殘酷的壓迫，渴望求得解放，終於在偉大的領袖摩西的號召之下，採取了堅決的步驟，從埃及的統治下解放出來，渡過了紅海，在曠野中經過千辛萬苦，受到百般磨鍊，接受了律法與宗教，進入巴勒斯坦，奠定了他們的國家。

這位偉大的領袖摩西，也是一位像先知樣的人物。當他牧羊的時候，他聽到上帝從荆棘的火籠裏向他說話，要他領導猶大人求解放，他首先疑惑、畏縮、抗拒，至終歸服，接受了這樣的使命，帶領着猶大人進行解放的鬥爭。由於上帝大能的幫助，他們渡過了紅海，脫離了埃及王的手，正像在以賽亞時候上帝使他們脫離亞述王的手一樣。在曠野中他們所接受的律法，是上帝與他們所立的約，使他們成了上帝的人民。整個故事都顯明了，在歷史中上帝大能的作爲，也就是因爲這樣的了解，才使進入巴勒斯坦以後猶大和以色列兩國的先知，認識歷史的特殊的意義。

出埃及和戰勝巴勒斯坦各王國的故事，是在更早的一個歷史事蹟的前提下提出來的。領他們出埃及的上帝，也就是他們祖先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上帝。亞伯拉罕聽到上帝的呼召，帶了他的家族，離開了自己的本地，到上帝所指示的地方去，是完全憑着

信心出去的。上帝也用大能的手引導他，使他日漸興旺。這段故事用口傳述了許多世紀，至終記載在創世記上。這個遷移一定是有許多環境的因素造成的，但聖經中所注意的，是他內在呼召的趨使，沒有注意其他的條件。這種遷移表明歷史的轉捩點，開始了先知式的生活。

從這三段歷史中，我們可以看見上帝怎樣在不同的歷史關鍵中，顯明祂的作為和啓示，並且指明整個歷史的方向。

猶太人回國是在紀元前第六世紀的末了。這以後的五百年間，在猶太沒有什麼重大的事，却是文學非常發達的時代，舊約全書和次經逐漸完成。經過長時間比較安定的生活，先知的教訓，才漸漸深入民間，吸收到他們血液中去，建立了他們社會和宗教的根基。

這時候以色列人古代的法律，經過收集、編纂、和評注，成了現在的摩西五經（即創世記，出埃及記，利未記，民數記，申命記），大約在紀元前四百年完成了現在的樣子。同時先知們的作品，也經過編排，編纂成書，爲了後代的教訓。當時崇拜的儀式和聖殿的禮節，也特別被重視，詩篇就被他們用做崇拜時的詩歌。

和律法與儀節同時進行的，就是「宗教教育」，許多智慧書就這樣寫成了，這些智

慧書也有不同的種類：箴言和傳道書，主要是爲一般平民的；像所羅門智訓（屬於次經）就是爲比較知識高一點的人的；約伯記就更深刻一些，解答苦難的問題和它與上帝的關係。

在這種歷史過程中，他們雖然看到上帝的審判，但也有許多的事，使他們難以解釋，因爲甚至許多虔敬的猶太人也受到極悲慘的苦難。因此有些人相信現階段歷史不會完全，等到一定時間、地點和條件，歷史將到最高點，上帝最後的旨意將要顯明，祇最後的話要說出來。這種末世論的教義就用新型的文學啓示書的形式表達出來。舊約的但以理書，就是一個典型的例子。這本書大概是在紀元前二世紀希臘王安提阿格的殘酷壓迫猶太人之下寫成的。他用異象的方法說明在現階段歷史中，上帝暫時容讓違反他旨意的事情存在，允許堅守他律法的人受苦，用來測量他們的忠心，與準備將來全面的審判。到一定時候上帝公義的國將完全來到，並且永久無窮盡，那時他的聖民，與上帝同掌王權，因此堅忍等候的人是有福的。到這裏舊約的介紹可以結束了，這混亂的世界歷史，至終要被上帝的道完成，所以要準備和等候他的來臨，這是他們末世論和彌賽亞的盼望，到耶穌來的時候，就應驗了。

新約的意義和內容

在前幾章的文字中，我們反覆的提到約的觀念，並說明新約乃是舊約的應驗。在舊約時代，上帝和以色列民立約：他們遵守上帝的誡命，上帝就使他們成爲大國，特別選召他們，而賦與向一切別的民族爲神宣道的使命。但是他們不肯聽上帝的話，所以上帝最後差遣耶穌到世上來，創立了一個新團體，就是新的教會。從歷史的背景看，新約是使徒教會的產物。新約形成它現在的樣子，大致經過三個時期。

(一)發展時期：從羅馬皇帝提庇留年間，耶穌在耶路撒冷受難後三十年之間。在這一個時期內教會很快的遍布在羅馬帝國的東部諸省，最遠到意大利的本部。這一時期的著作以保羅的書信爲代表。保羅是初期教會最偉大的思想家和佈道家，他的書信中充滿了樂觀和前進的精神。當我們讀這一時期的著作時，我們彷彿是在看一部冒險記，充滿着蓬勃的生命。

(二)衝突時期：教會的事業真是如剛離弦的箭一樣猛進不已。它是和一切的運動一樣，會遭受到外界的反對與迫害。這一個時期的起點是在公元六十四到六十五年間，由尼羅皇帝大規模的迫害教會開始。那時羅馬起了一次空前的火災；傳說尼羅皇帝看着

偉大驚奇的火景，一面拉着弦琴一面飲酒作樂。他故意縱火燒掉舊的建築物，好實行他的新建築計劃。但這些流言，尼羅認為對自己頗為不利。於是他嫁禍給基督徒，可憐一批一批的基督徒，便被送到角鬥場上讓野獸吃掉。

三十年之久，教會若斷若續的受着無理的迫害。因此在這一個時期的著作，都強調剛毅和耐苦的精神。彼得前書，希伯來書和啓示錄，都是這時期的作品。尤其是啓示錄，特別強調殉道是一個基督徒最光榮的表現。它是在這時期之末寫的，那時豆米仙皇帝正以烈燄的姿態，重新燃起迫害的巨火。

在這種痛苦的境遇中，很自然地教會要回憶起耶穌當日的教訓和生活。最早有馬可福音的編寫，後來馬太和路加又根據馬可，加進一些新的材料，形成他們現在的樣子。在這些福音書中，我們不難看出，特別注重耶穌受難的經過。受難只是一兩天的事，可是在馬可福音中，記載受難的經過，佔記載耶穌一生事業篇幅的四分之一弱。我們也常聽到耶穌強調祂的門徒，必須背起自己的十字架，去跟隨祂。這一切跡象，顯示當時教會受迫害的情形。馬可是在被迫害的初年寫成的，路加和馬太比較晚，大概是在豆米仙皇帝死前數年才完成。

馬太的內容偏重耶穌的教訓，這對於指導教會內部的生活，和堅定信仰，有很大的

貢獻。路加又和它不同：路加是使徒行傳的前書，都是寫給羅馬長官，「提阿非羅大人」的。提阿非羅是當時一個政治領袖，對基督教頗感興趣，著者把教會的起源和沿革，按着次序寫來，爲的是使一般政界的領袖，能有一些關於教會可靠的報導。尤其是在受迫害的期間，外人往往不明真像，造成對教會種種錯誤的認識。對於這些誤解，頗有解釋的必要，於是就有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出現。

(三)鞏固時期：公元九十六年豆米仙被刺，迫害的情形於是終止了。當時的執政者雖然循着前例，在原則上以教會爲非法團體，但在實際行政上却不向教會壓迫。教會對外的問題不像以前那樣的嚴重，於是開始注意於整頓內部。一方面教會着手統一內部，造成對外的統一聯合陣線；一方面提高道德和紀律，並謀整頓一切信仰和實施的不規則現象。於是就有致提摩太和提多的所謂「教牧書信」和約翰、猶大、與所謂「彼得後書」的「通函」。彼得後書大概是新約中最晚的著作，總在紀元第二世紀中葉稍前才成書。

教會一方面着手於整頓內部，一方面要把基督教的信仰對外有一個系統的解釋。爲了應付後者的需要，於是有約翰福音的著作。此書大概成於公元一百年左右，著者對於當代基督教以外的思想學術頗有認識；他重述福音的故事，並發揚福音最深刻的意義。

這本書頗受當時思想界的歡迎與賞識；在本書的影響下，此後數百年中有不少偉大的希臘學者，從事建設基督教思想的工作。

從歷史的前後次序看，教會在先，聖經在後，聖經是教會的產物。但這只能說明事實的一方面。聖經是上帝的話，聖經中包含上帝的話，而上帝的話又在教會以前。上帝的話是完整的，是不能分開的。只有在新約的整體中，個別的話才有意義。好比一幅畫，一切的顏色，形體，和結構，共同配合成一幅美麗的圖畫。這一幅畫的美，不是由於畫中某一種顏色，或某一個形體，而是由於這位畫家偉大的天才，把這一切統一起來，合諧起來。唯有畫的整體，才能表現它的美，和這一幅畫的意義。我們若將這畫剪成碎片，不但看不出它的美麗，恐怕連這張畫的意義，也看不出了。同理，我們看聖經也必須從它的整體來看，否則我們恐怕不能對聖經有一個正確的了解。

那麼，當我們看到這麼一部新約，一共二十七卷書，有不同的著者，不同的年代，我們怎能對它有一個整體的認識呢？這卷總的內容，中心題旨是什麼呢？我想凡是真正對這部新約有過深切認識的人，都會告訴我們：新約是一個「救恩的故事」。它告訴我們上帝如何救世上的人——祂的救人計劃，和方法。它還告訴我們，一切被上帝已經救了的人，他們是如何的生活。這些已經蒙救的人，所生活的團體就是教會。這整部的

新約，好像一支偉大的交響曲，它的主題樂旨就是「上帝對人的拯救」。根據作曲的原理，一篇很長的樂曲，不過是主題的變形與展開。同樣整個的新約，也就是「救恩的故事」的變形和展開。

新約是使徒教會的產物，在沒有新約以前，也就是在保羅尙沒寫他的書信以前，這「救恩的故事」最初是以什麼形式來表現呢？這是一個很有趣的問題。根據現代一般新約學者的研究，我們可以得到以下的結論：這個「救恩的故事」最初的形式，就是「使徒的宣道」(The Apostolic Kerygma) 我們須要注意：全部的新約乃是「使徒的宣道」的展開，「使徒的宣道」是新約的基礎，換句話也就是基督教的基礎。「那已經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穌基督；此外沒有人能立別的根基。」「使徒的宣道」的內容，是一個救恩的故事，這故事的主人翁，就是基督耶穌。「宣道」就是公開的宣揚一件嚴正的事實。這裏所說的「宣道」和「教訓」或「說教」不同，教訓或說教乃是勸人爲善，給人講一些道德，所謂講道德說仁義的那麼一回事。「宣教」是公開一件事實，有點像報告時事的那樣，說明一件事實的真相和原委。

基督教的內容，不是一套千真萬確的教義或信條，乃是一個歷史的事實：上帝在耶穌裏救人的史實。關於「使徒的宣道」，包含在新約裏面的，我們把它們的章節錄在下

面，讀者可以自己去作進一步的研究：羅一章：二——五；羅四：二十四——二十五；羅十：八——九；林前一五：三——十一（特別是三——五與十一節）除了保羅的書信以外，「使徒的宣道」最早的來源，是使徒行傳中所載，使徒的講道。主要的有四：徒二：十四——三十九，五旬節的講道；徒三：十二——二十六，所羅門廊下講道；徒四：八——十二，對公會的講道；徒十：三十六——四三，對哥尼流的講道。

「使徒的宣道」並不是用一樣的文字格式，也沒有固定成爲一套死板的信條；但是從這些段中間，不管是出自保羅或彼得，我們可以得到下面的幾個大家都相同的要點：

(一) 應驗：他們都聲稱他們所傳的福音，應驗了舊約先知的預言。「這正是先知……所說的」(徒二：十六)「衆先知也爲他作見證。」(徒十：四三)「這福音是上帝從前藉衆先知，在聖經上所應許的。」(羅一：二)「照聖經所說。」(林前十五：三——四)我們屢次提到，新約是舊約的應驗，就是此意。「使徒的宣道」劈頭就宣佈說，上帝子民歷史中的那一個長久期望的最高峯，現在已經達到了。上帝從創世以前對祂子民的計劃，也就是歷代衆先知所揭布的，現在已經實現了。我們最早的福音書，總括耶穌開頭在加利利傳道的內容說：「日期滿了，上帝的國近了；你們當悔改信福音。」這一個宣言，不僅是福音書中的主題，也是「使徒的宣道」的基礎。

(二) 救恩的故事：這個故事的中心是耶穌基督。使徒們都是親眼見過耶穌，親自和祂一同生活的人，他們都一同見證上帝在耶穌裏一切奇妙的救人工作。祂的生、死、復活和得榮耀，乃是上帝偉大作為的全部。這是使徒們的歷史見證：耶穌，這位在舊約中所應許的，為創造新時代的救主，祂是大衛的後裔。祂在加利利和猶太遊行，周流四方行善事，以上帝的大能施行神跡奇事。按上帝的定旨和先見，祂被交與人，被釘在十字架上。祂又被上帝的能力高舉，從死裡復活，榮昇到天父的右邊。祂還要再來審判世界，拯救一切信祂的人。這是使徒宣道的骨幹，以後我們再比較詳細的論列。

(三) 呼召人悔改：使徒向每一個聽眾呼籲，要他們接受福音，轉離罪惡悔改信靠上帝。上帝用祂的大能，創造了祂的新子民；人藉洗禮可以得到上帝的饒恕，恢復祂和上帝的關係，而得以參加到教會的團契中，開始一種新的生活。

以前研究聖經的人，多注重批判和分析的工作。但是聖經自有它千古不滅的真理，越批判它真理的光越明亮。現在研究聖經的人，不再像前人那樣刻舟求劍，他們注意聖經中整個的福音。這個世界亟待拯救，我們的問題是：聖經對我們人類的問題，究竟有什麼中心的答案？從整個聖經和使徒宣道來看，耶穌是基督，是救主。不錯，祂是一位宗教革命家，但最要緊的，還是祂是我們每一個人的救主。有的人割裂聖經，斷章取義；

他們對聖經沒有一個整體的研究，本不足道。目前最迫切的急務，是每一個基督徒應對聖經有一個全面的認識和了解。有了這種了解，才不致人云亦云，如同牆頭上的草隨風倒。自己心中有了解，也真知道所信的是誰，那就如磐石上的房子，有根基而不致倒塌。我們根據整部的新約，至少有三點真理，扼要的述於後：

(一) 一主：「耶穌基督是主」，這是在耶穌復活後，使徒們一致的承認。我們再不憚煩瑣的說，離開使徒的宣道，就沒有基督教。上帝的大能使耶穌從死裏復活，顯明祂是神子。所以彼得在五旬節宣佈說：「故此以色列全家當確實的知道，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上帝已經立他為主為基督了。」猶太人為什麼把耶穌釘在十字架上？因為耶穌自稱是上帝的兒子。但祂在生前以神蹟奇事顯明祂特殊的權能，祂被釘死後又從死裡復活。當保羅在希臘的學術中心雅典，宣傳耶穌復活時，聽見的人都笑他。他們都是有學問的人，簡直不相信復活這一回事。可是不到一二個世紀，整個的希臘羅馬世界，完全基督化了。人要求生命，基督就是那永遠的生命。祂足以戰勝死亡，而賜人生命。

耶穌基督的死與復活，是動的也是辯證的，我們以呆板的形式邏輯去看，當然是不得要領的。舊約先知的歷史觀是（一）世界在上帝的審判之下（正），（二）同時上帝

也有恩惠臨到世界，只要人接受上帝服從祂（反），（三）人服從上帝接受祂的旨意，而能創造歷史，有一個新的復興（合）。在耶穌的死上，我們一方面見到上帝審判的可怕，也見到人類罪惡可怕的結局（正），另一方面因耶穌是無罪的，祂所以受死的慘痛，是爲了担当世人的罪，在十字架上彰顯了上帝對人的愛（反）。因耶穌至死服從上帝，接受了祂的旨意，而從死裏復活，也使一切信祂的人，同樣得到復活的生命，而完成了歷史的意義（合）。

（二）一教會：一切因信耶穌而得到祂新生命的人，形成上帝的「新以色列」民，這就是教會。教會就是上帝子民的團體，在聖靈裏面的團契。現在有些人，說他是基督徒而不是教友，這是不合新約道理的。按聖經的思想，個人離開集體是無意義的。比如說耶穌是後以賽亞（賽五十三章）所說的受苦的僕人，因大家的罪，而祂被擊打苦待。但這受苦的僕人在原意上，不是一個個人，乃是一個民族。受苦的僕人是有代表性的，以個人代表集體，而同時想到個人時又離不開集體。再舉一個例吧：保羅稱耶穌爲第二個亞當，這也是一個集體的看法。第一個亞當代表一切未重生的舊人，第二個亞當代表一切已重生的新人。耶穌乃是新人的代表，祂是第一個新人，而同時和其他的新人是一體的。這樣的例真是舉不勝舉，比如說所謂「人子」也是一個集體的觀念。我們

項好把住耶穌的比喻，祂說自己是葡萄樹，我們是枝子。我們是祂的一部份，基督徒彼此之間，也是一種有機的，性命相連的關係。教會是信衆的團契，不加入教會的各別「基督徒」，如同不在樹上的枝子，是無生命無意義的。這裏我們給他加上一個括號，因為按新約的教訓，他不能稱爲基督徒，他是自稱「基督徒」的。個人主義是西洋資本主義的產物，而不是原來使徒的基督教。

(三) 救恩：新約對人基本的認識，表現在對人的罪有一個實際而嚴重的態度。羅馬人書上說，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上帝的榮耀。於是有人想這種說法未免過於嚴重。他們說，保羅是一個陰沉憂鬱的神學家，因此加重了人的罪，而常有很艱苦的內心衝突。耶穌是一個樂觀的人，因此祂的宗教也充滿了喜樂，而不像保羅那樣陰森。耶穌肯定了每一個人都是上帝的兒女，也肯定了人類的善性。因此我們不必聽保羅那一套，什麼人都有罪、又什麼因信稱義的烏烟瘴氣的神學。過於加重了人的罪惡和軟弱，是不合現代心理學原理的。於是他們結論說：保羅和耶穌對罪的基本觀念是不同的。

這是一般自由主義者的看法，他們抬出耶穌爲護身符，却不願自己看到自己的真面目。他們這種態度是不澈底的。耶穌來到世上，唯一的目的就是救人。祂說：「康健的人用不着醫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我來本不是召義人，乃是召罪人」。自以爲義的人

是用不着耶穌的。在論祈禱的談話中，耶穌說：「你們雖然不好，尙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一個律師稱祂爲良善的夫子，祂回答說：「你爲甚麼稱我是良善的？除了上帝一位之外，再沒有良善的。」祂又在一處說法利賽人只重形式的潔淨，而忽略內心的潔淨。只有人裏面發出來的才能污穢人，外面進去的不能污穢人。祂說：「因爲從裏面，就是從人心裏，發出惡念，苟合、偷盜、兇殺、姦淫、貪婪、邪惡、詭詐、……這一切的惡，都是從裏面出來，且能污穢人。」耶穌對罪惡的看法是嚴格的，懷着不正當的念頭看婦女的，這人心中已經犯姦淫了。因此若是你的一雙眼睛教你犯罪，就當剷出來丟掉，寧可失去百體中的一體，不可叫全身滅亡。我們後面引的這一段，都是出自登山寶訓。在耶穌面前，我們都是罪人，如何能有藉口而逃避？

至於因信稱義，在名詞上耶穌固然沒有那麼說，但在實際上和保羅並無分別。耶穌說到一個法利賽人和稅吏到聖殿去禱告。法利賽人洋洋自得，向上帝述說自己如何好。但那個稅吏捶着胸說：「上帝啊，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真正蒙上帝悅納的還是這個稅吏。我們又好像僕人，就是作完了一切的工，也沒有可誇的，只不過還是無用的僕人罷了。人在上帝面前稱義不是因爲他的功勞，乃是上帝的恩典。再看浪子回頭的比喻，父親所以饒恕他，加給他一切恩惠，不是因爲他有什麼功勞，乃是因他回到父親那裏。

因此人只要肯回轉離開罪惡，上帝的恩典足以饒恕他。

耶穌說：「人子來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在同門徒吃末次晚餐的時候，祂說：「這是我的身體，爲你們捨的。」又說：「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是爲你們流出來的。」因此耶穌的死是爲救贖我們罪人，我們每逢吃主的晚餐時，爲的是紀念耶穌爲我們的犧牲。

耶穌的死是爲了我們的罪（林前十五，三），祂的死有三重意義：（一）祂的死是代替的死；（二）祂的死是代表我們的，因此我們應將罪身滅絕，和祂同死；（三）祂的死是犧牲的死，祂以自己的身體當作完全的活祭，爲我們的罪獻上。因此我們也要犧牲自己，去服務別人。因爲耶穌的救贖，我們得以與上帝和好，和他同享團契的生活。

聖經的歷史觀

一個人生在革命時代的今日，假如他不是一個糊裏糊塗活着的人，一定會覺到活在今日的世界上並不是一個簡單的事。尤其是因科學的發達縮短了人類間的距離，每一件重要的事都是和人類全體有極端密切的關係。科學家發明了一種新的醫藥，就可以使全世界的人受益；反之原子彈的發明，就會影響到全世界的和平。因此我們就要考慮到全人類問題，而不能像舊日的中國人抱着那種「各掃門前雪」的態度。當我們想到全人類時，我們就會想到人類全部的歷史和文化。人類究竟從那裡來，往那裏去？歷史的意義和歸宿是怎樣的？我們怎樣才能有一個正確的對歷史的看法，當作我們在一個萬變的世界中生活的方針？人類是不是有一個光明的前途，因此我個人的努力才會有意義有價值？這一切的問題都是一個對歷史看法的問題，換一句話說也就是一個歷史觀的問題。不同的歷史觀產生不同的態度與行動，錯誤的歷史觀造成人類的不幸，唯有正確的歷史觀才能創造人類的幸福和光明的前途。聖經既然是上帝的啓示，是永恆的真理，那麼聖經在這個歷史觀的問題上對我們有什麼答案？一個基督徒對歷史應當有一個什麼樣的想法才算不違反他的信仰，而使他在這個世界上對人類有特殊的貢獻？這些問題就是我們要

在這裏試作解答的。但是因了問題的複雜性和嚴重性，因了在目前中國尚沒有一個有系統的對此問題的研究，我們這只是一個初步的嘗試。希望這一點小小的開始能引起國內基督教思想先進們進一步的討論與研究。

首先要問什麼是歷史。歷史是一個個的具體事件，是人類行動的總匯。但問題是：是否人類所作的每一件事都是歷史呢？史家是不是機械的記載下每一個人的行動，而說這是人類的歷史呢？不是的，有的行為並不足以構成歷史。假如說歷史的創造者是人民大眾，而不是帝王將相，那麼勞動的行為才能構成歷史，帝王將相的那種窮奢極慾的生活就不能，反而阻擋了歷史的前進。有人給歷史下定義說：「歷史是人類所記作的事件」，是的，一個事件所以能成爲歷史，乃是因爲它在個人懷憶或集體懷憶中具有特殊的興趣和意義。十月革命爲什麼成爲歷史，因爲它對我們具有特殊的意義和興趣，是一件「可紀念的」事。根據這個原則，舊約的歷史所以成爲歷史，乃是因爲它記載上帝的偉大作爲。在一個民族的集體經驗中，他們回味着上帝如何從爲奴之地將他們領導出來，如何與他們的祖先立約，而賦予他們一種特殊的使命。上帝在歷史中的引導與拯救，造成現在世界上廣大的信衆集體經驗中的中心事實，而根據這一個歷史的經驗，造成基督徒的歷史觀。

觀察每一個歷史事實，同時也吸取人類過去歷史的豐富經驗，可以得到對歷史的某種程度上的了解。我們對於歷史可能有兩種看法：或認為歷史有一個最後的目的與意義，或認為歷史是不可測的。前者我們可以舉唯物的歷史觀為例，後者我們可以引英國史學家費休的話為代表。費休說：「比我更有智慧更有學問的人在歷史中發現了一個計劃、一個韻律、一個預定的型式。我却看不出有這些合諧的地方。我只能見到一個猝變像前浪繼後浪的那樣緊隨着另一個猝變；歷史只是一個偉大的事實，因其是獨特的，故對其不能下任何概論；歷史學者僅有一條保險的規律：他應該在人類命運的發展過程中，確認那個不可測計不可預見的因素。」的確，一個比較客觀的學者，要從變化萬端錯雜紛紜的歷史中，理出一個系統，一個規律，一個方向來，是一件極困難的事。

唯物史觀以經濟的眼光來看歷史，說經濟是決定歷史的基本因素。它說歷史是有目的的一定動向的，歷史的前進是循着一定程序的，而共產社會是我們的目的。這是一種目的論，而歷史的目的是內在的。對於這種史觀我們現在不能作一個詳細的批評，因為研究尚不充分；但我們以為歷史是一個複雜的問題，聖經的歷史觀是要解決一個人類更深刻的問題。唯物史觀有它的真實性固不成問題，但它所對付的問題不同，故我們不在這裡細論。

聖經的歷史觀和一般歷史觀至少有點基本的不同。一般的歷史觀只見到歷史的現象，並沒有深一步去看歷史的究竟。以一個較大的尺度來衡量，人類的歷史是宇宙歷史的一部分。從整個的時間看，若把時間看成無限大，那麼整個宇宙的歷史也不過是閃電一瞬，人類的歷史就更渺小而不足道了。這個物質的世界是有始終的，當宇宙間的能量趨於平衡的狀態時宇宙將變為靜止的，地球必將因太陽不再放射能量而冷卻，一切生物會要死亡的。再從人類的理想講，我們所理想的愛和公義等只能在這世界上有部分的實現，而全部實現是不可能的。因此在這一個變的世界中，歷史最後的意義是不可能完成的。在這個世界上也不能實現完全道德的人格，死亡和墳墓是人格和價值的毀滅者。由於上述的各種理由，聖經肯定了超歷史的存在。我們所見到的歷史不過像海洋的表面，那只是一個橫的看法，實際上在我們的時間之外，尚有一個永恒的世界存在着。在這個永恒的世界裏，我們見到人生的究竟，一切罪惡和死亡的問題都能得到了解決。這樣把時間和永恒聯繫起來看，便不只是一個橫的表面的看法，而是一個縱的深入的看法。

聖經的歷史觀和一般歷史觀另一點不同的地方，就是它對人性有一個深入的看法。它以為人性本來是好的，因為人是由上帝來的。但人誤用了天賦的自由，背叛了上帝，

結果人性墮落爲善不足而作惡有餘。一切的歷史觀若是忽略了這一點，就會產生不良的後果。人性必須澈底改造，人類才有希望歷史才有前途。因此聖經對於歷史不是一種聊以自慰的樂觀態度，而是實事求是的嚴正態度。它對將來不抱一種烏托邦式的幻想，以爲萬事大吉大同世界就在眼前。人類根本的問題乃是因他背叛了上帝，唯有和上帝的關係好後才能把人與人的關係弄好。

英國史學家陶因壁 (Toynbee) 在其七大卷的巨著「歷史的研究」一書追溯到有史以來二十一種不同的文化。當他研究文化的起源這個問題時他把前人的學說都作了精細的批評，他認爲前人列舉的地理上的與生物學上的因素如種族環境等，雖然是文化的重要因素但非決定因素。他分析文化興起的程序都可以納入一個普遍的型式：挑戰與回應。這種挑戰與回應除了表面上的自然因素之外，尚有一種更深的根源。陶因壁教授結論說，文化興起的程序最好解釋作「兩個超人的人格間之遭遇」。這種情形在想像力豐富的文學名著中往往表現得最透澈。聖經上失樂園的故事就是象徵着上帝與魔鬼的遭遇，同樣福音書上所記載的耶穌受難又是上帝與魔鬼再一次的遭遇，這樣聖經爲我們找到了文化興起的線索，找到了歷史的鑰匙。歷史的關鍵在於上帝與人的遭遇，在於永恆與現世界的辯證。上帝時時給人挑戰，而歷史的創造就在人對上帝的回應。這樣一個橫的現

世界的歷史，要受到一個縱的永恒世界的超歷史因素影響。因此聖經的歷史觀不只是一個橫的看法，也是一個縱的看法。

這種對歷史的看法不是憑空想像出來的，最初乃是一個民族集體經驗的產物。整個聖經所記載的都是這種經驗。經驗的客觀性在於它本身和其他經驗的統一，在於它的公開性。對上帝的經驗也是怎樣，一個經驗到上帝的人，他的生活是合諧一致，而不是變態無序的。他這種經驗也是公開的，是任何人可以分享而經驗到的。因此對上帝的經驗是一個實際經驗的問題，而不是一個辯論的問題。

上帝用什麼方法叫人經驗到祂呢？上帝如何啓示祂自己呢？上帝藉着歷史把自己顯明與人，藉着祂在歷史中大能的作為向人啓示祂自己。聖經中的上帝是一個活的上帝，祂在每一個活動的事件中啓示祂自己。歷史本身便是上帝的啓示。上帝的啓示既然是歷史中個別的事件，而不是一個理想，一個原則，因此祂的啓示就不像一個抽象原則那樣有普遍性和概括性；但它是具體的特殊的。因此祂的啓示是在一個特殊的時間和一個特殊的民族中。一個事件不能發生在這裏同時又發生在那裏。所以上帝的啓示只在耶穌基督裏有它具體的表現，而耶穌基督不能生在巴勒斯坦同時又生在中國，這就是啓示的特殊性。這也就充分的說明，爲什麼上帝的啓示只在希伯來人和猶太人當中。

歷史的中心在於神與人的遭遇。舊約的先知們在他們極深刻的經驗中遭遇到上帝的實在，而開啓了人類宗教的新紀元，爲後來歷史發展的動力。新約的使徒們確實在耶穌基督裏遭遇到上帝，在祂的神蹟奇事中，在祂的教訓和生活中，在祂的受難和復活中，上帝親自顯示了自己，人類歷史因之又邁入了一個新的階段。歷史的意義也就在耶穌基督裏面完成了，關於這一點後文還要再加以細論。

舊約和新約的著者們有一個共同的特殊形式表現上帝與人的遭遇，這種形式就是：「上帝的話」。這個說法當然是一個比喻的說法，因爲正確說來一句話不過是某種生理作用的產物，顯而易見我們不能把它用在一個永恆的上帝身上。但它是一個唯一合適的比喻，因而不能不用。一般說來只有藉着話，一個人可以影響到另一個人而不致侵害他的自由。我向他說，他可以聽也可以不聽，但無論聽或不聽總算是我對這句話的反應。上帝的話也是這樣，在人與神的遭遇中，祂的話臨到人，人可以順從也有自由不順從。人順從了上帝的話，就可以創造歷史，革新歷史。

上帝的話是一個超歷史的因素，進入歷史而指導歷史的方向。祂臨到亞伯拉罕，臨到摩西，臨到先知和使徒。上帝的話不只是人心中的灼見，而是對一個歷史局面的解釋，並在該局面下需要人的行動去服從上帝的話。上帝的話一臨到，就把歷史中惡的那一

方面判定爲有罪，因此上帝的話一方面是審判。在這種了解下歷史中的災難乃是人繼續不斷的犯罪作惡的後果，人受到了這些災難乃是自食其果，在這些災難中上帝的審判臨到人。但這只是上帝的話的一方面，上帝在祢的話中向人呼召脫離罪惡而悔罪歸向祢，人若聽從上帝的話就可以得到恩惠，由上帝的話人就可以得到一種自立更生的力量。所以上帝的話是辯證的，有它的兩個方面。

在太初上帝的話臨到了這個空虛混沌的世界，就否定了空虛混沌的局面而創出秩序來。從舊的世界說上帝的話是審判是否定，但從新的秩序說，上帝的話是更生的力量。上帝的話既然在自然中創出秩序來，同樣在我們歷史中也創出新的秩序，給歷史以新的道路。上帝創造世界這件事是一個超歷史的實在，同樣上帝對世界最後的審判也是一個超歷史的實在，而歷史是置於這兩個超歷史事件之間。歷史的意義在聖經看來，是藉超歷史來完成的；歷史的問題是藉超歷史來解決的。那個充塞於宇宙之間的道（就是話），來到一個特殊的民族中：

祢在世界，世界也是藉着祢造的；世界却不認識祢。

祢到自己的地方來，自己的人倒不接待祢。

這充分說明以色列族整個悲劇的歷史；先知雖然向他們的人民說明上帝的恩惠，但

被他們拒絕。然而這並不是完全的失敗：

凡接待祂的……祂就賜他們權柄作上帝的兒女。

這些人就是以賽亞所說的「餘數」，雖然國家叛離上帝而呻吟於迫害與苦難中，他們仍然堅持爲上帝的話作見證。

但是甚至這些餘數的人也不能負起上帝所賜他們的責任，於是上帝永恒的話又再一次更充滿的臨到歷史中：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我們也見過祂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

上帝的話最後藉耶穌基督臨到我們，永恒和歷史在耶穌裏相遇。這是上帝的話向人類最後一次挑戰，人服從了祂可以創造新的歷史，而歷史的意義也達到了最後的完成。在耶穌的生、死與復活中，上帝的話向我們顯示，而告訴我們這個橫的有限的世界只是一個過渡到永恒世界去的橋樑。因此我們這個世界的苦難在超歷史中得到了根本的解決。上帝的話在耶穌基督裏臨到我們：我們在耶穌這樣善美的生活中遇到上帝的審判。我們在祂面前全是罪人，因耶穌所表現的這種生活，我們並沒有作到。我們感覺自己無望，因在上帝的審判下我們毫無逃避的可能。但在我們的絕望中，上帝話的那一面臨到我

們，它不只是審判的話，也是恩惠的話。我們接受了這恩惠的話，在我們的生命中於是有了二種重生的能力。我們無望的人生得到了生命，無望的歷史也有了新的前途。耶穌基督來了以後，歷史的意義已經完成。祂來了，天國也就從祂下降到世界，這世界將來必變為基督的國，祂必統治着一切的一切，但不用暴力和策略，乃是用犧牲的愛來統治。這個天國在歷史中只能部分的實現。「天國」原意乃是「上帝的統治」，人服從上帝轉離罪惡，上帝就在他心中統治，他就有了內在的天國。什麼地方有愛，什麼地方就有天國。天國最後的達到則是在超歷史中，歷史本身乃是到天國去的一個過渡。在超歷史中，一切價值都得保存；一點一滴因愛而作的服務和犧牲，在天國裏都有它永恆的價值。

我們這裡可以說明幾點作一個結束：

- 一、這個歷史是上帝管理和引導的。
- 二、歷史的道路不是命定的，由人的服從上帝或不服從而能扭轉歷史。
- 三、上帝藉這個世界中的事物，來和人相遇。
- 四、然而上帝來自超歷史，向人說話。
- 五、上帝為一切歷史的主動者。

六、上帝的話進入歷史中有它的兩方面：審判與更生之力。

七、上帝向人呼召而需要人的服從。

八、但人有選擇的自由；上帝借用歷史向人說話，人得以認識祂而服從祂。

最後根據這樣的歷史觀，我們在目前的世界中，應該有什麼樣的生活態度？有人說歷史是人類犯罪、劣點和愚魯的記載。我們毫無反駁這句話的資格，而需要坦白承認我們的罪惡。第一、我們要忠實的面對上帝的審判，不把一切責任推給我們的敵人，我們需要一個老老實實的自我批評。我們批評自己的標準不是自定的，乃是上帝所命定的。否則只有自欺欺人，只看見人家眼中的刺而看不見自己眼中的榫木。

第二、我們從消極走向積極。審判的那一面就是更生的能力。這就是上帝對罪的饒恕，而饒恕並不是不問是非不了了之，乃是上帝所賜的一股新生的力量。饒恕就是在我們極端失望時，上帝所給我們的更生之力，「就是照祂在基督身上，所運行的大能大力，使祂從死裏復活。」這也不是一個純個人的事，它乃是歷史中一種活潑的動力。我們不能預知歷史的將來，但我們確知當我們澈底服從上帝時，祂會以祂偉大的創造力扭轉歷史的危局，使前所未有的新歷史新世界湧現出來。這是人所不能計劃的，只有上帝是一切新局面的肇始者，而我們對祂的回應就是順服。我們希望的唯一根據就是上帝會饒

恕我們現階段的罪惡，那麼不可避免的邏輯就該是我們要饒恕我們的敵人，這是難得無比的。饒恕並不是縱容，因為在饒恕裏有一個偉大無比的力量，足以使人悔罪走上正路。饒恕是在積極建設方面幫助人，是基於恒久不懈的善意，而達到以善勝惡的途徑。

我們在這裏所強調的，乃是目前危機轉變光明的基礎，且是唯一可能的希望。只有在人與神遭遇的所在，歷史得以鑄造，只有在人聽到上帝的話而報以順服時，歷史才有新生的可能。這就是整個聖經歷史觀精義之所在。

禮 儀 的 概 要

聖經是什麼

著者 恩友宗教論著討論會

出版者 恩友雜誌社

發行者 恩友雜誌社

實售 元

一九四九年十二月

24

603343

24

603343